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
承辦人：王瓊芳

電話：06-6356683

電子信箱：eringirlbaby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白河區玉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午字第11502478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(0247894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「115年腸病毒流行疫情應變計畫」，請學校及幼兒園加強辦理並配合本市衛生單位進行腸病毒防治工作，併請轉知所屬附設幼兒園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2月5日臺教國署體字第115001260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（下稱疾管署）監測資料顯示，114年國內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確定病例以感染伊科病毒11型（17例）為多、其次為克沙奇A16型及克沙奇B5型（各1例）；其中新生兒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確定病例累計15例（含7例死亡）。另腸病毒A71型（EV-A71）、腸病毒D68型（EV-D68）、伊科病毒及克沙奇B型等多種型別於社區中仍有檢出，115年仍應積極防範新生兒腸病毒群聚感染及重症疫情，並密切監測EV-A71及EV-D68之流行風險。
- 三、「傳染病防治工作手冊—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」、「腸病毒防治工作指引（2026年1月修訂）」及「教托育人員腸病毒防治手冊（2026年1月修訂）」，請至疾管署全球資訊網首頁（<https://www.cdc.gov.tw>）/傳染病與防疫專題/傳

玉豐國小

115/02/09



1150003586

染病介紹/第三類法定傳染病/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下之「
重要指引及教材」下查閱。

四、檢附衛生福利部函文及附件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
各私立國民小學、南榮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玉秀雙語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課程發展科、本局特幼教育科、本局社會教育科、本局午餐保健科

